

2022 年河南省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

2024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并  
企业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债权代理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致 2022 年河南省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全体持有人：

鉴于：

1、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签署了 2022 年河南省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债权代理协议》，且该协议已生效。

2、根据《2022 年河南省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2022 年河南省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债券已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发行完毕，本次债券全体持有人已同意委托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债权代理人，代理有关本次债券的相关债权事务，在本次债券的存续期内向发行人提供相关后续服务。

本公司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等的约定履行主承销商、债权代理人的职责。为出具本报告，本公司对发行人 2024 年度的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跟踪和分析。

本报告依据本公司对有关情况的调查、发行人或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进行判断，对本公司履行债权代理人和主承销商职责期间所了解的信息进行披露，并出具结论意见。

本公司未对本次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未对本次债券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应自行判断和承担投资风险。

现将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的债权代理事项报告如下：

## 一、 本次债券基本要素

(一) 债券名称：2022 年河南省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2 父城文投债 01” )。

(二) 债券代码：2280116.IB (银行间市场); 184294.SH (上交所)。

(三) 发行首日：2022 年 3 月 18 日。

(四) 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 2 亿元。

(五) 债券期限：本次债券期限为 7 年，同时设置分期偿还本金条款。从第 3 个计息年度开始至第 7 个计息年度分别逐年偿还本次债券发行总额的 20%。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刊登关于是否上调或下调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选择是否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次债券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次债券。

(六) 债券利率：本次债券采用固定利率，2022 年 3 月 22 日至 2025 年 3 月 21 日，票面利率为 6.7%; 2025 年 3 月 22 日至 2029 年 3 月 21 日，票面利率：3.70%。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上调或下调本次

债券存续期后四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幅度为 0 至 300 个基点（含本数）。

（七）计息期限：本次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22 年 3 月 22 日起至 2029 年 3 月 21 日止。

（八）债券担保：本次债券由河南省中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九）信用级别：根据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级别为 AA，本次债券信用级别为 AAA。

（十）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一个月内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次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本次债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以下简称“22 父城文投债 01”，证券代码为 2280116.IB；2022 年 4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交易，以下简称“22 父城 01”，证券代码为 184294.SH。

### （二）付息兑付情况

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9 年每年的 3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工作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全额支付第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1,340.00 万

元，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全额支付第二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1,340.00 万元，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全额支付第三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1,340.00 万元，本金 4,000.00 万元，不存在应付未付本息的情况。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根据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用于宝丰县地下停车场项目与补充营运资金，宝丰县地下停车场项目使用 16,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 4,000.00 万元。由于近年宝丰县新型城镇化发展速度加快，中心商务区位置重心有所变化，为有效促进宝丰县城乡空间布局，改善居民的生活环境和宝丰县中心城区交通和停车的环境，考虑到缓解中心商务区的停车位不足及保障项目收益等问题，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二债券持有人会议，拟变更募集资金建设项目的建设位置、项目名称，情况如下：

- 1、二中分校地下停车场项目建设位置由龙兴路与文峰路交叉口东南角调整为冯异路与迎宾大道交叉口南，项目名称更改为冯异路地下停车场，实际建设内容不变，6,122.54 万元投资规模不变；
- 2、新世纪广场地下停车场项目建设位置由迎宾大道中段南侧调整为人民路西段，项目名称更改为人民路西段地下停车场，实际建设内容不变，23,638.38 万元投资规模不变；
- 3、梦园广场智能机械地下停车场项目名称调整为人民路东段地下停车场，实际建设内容不变，项目建设位置及 2,282.05 万元投资规

模不变；

4、文峰路地下停车场项目名称调整为文峰路东段地下停车场，  
实际建设内容不变，项目建设位置及 15,863.66 万元投资规模不变；

5、宝丰县三中地下停车场项目名称调整为文化路地下停车场，  
实际建设内容不变，项目建设位置及 6,355.36 万元投资规模不变；

调整后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及项目总投资 69,343.77 万元额度不变。

其中，涉及募集资金建设项目的建设位置、项目名称变更的事宜，  
发行人已按照《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文件的规定，  
履行了变更程序。募集资金变更用途事宜说明如下：2022 年 7 月 27  
日，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二章关于“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  
集”的规定，发行人召集了 2022 年第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讨论了 2022  
河南省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  
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建设项目建设位置、项目名称变更事宜。经  
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认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符  
合当前法律法规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文件的要求。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专户运作情况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用途一致
2022年	2022年河南省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	20,000.00	92.87	20,000.00	0.00 <sup>1</sup>	运作规范	是
合计	-	20,000.00	92.87	20,000.00	0.00	-	-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剩余 0.00 亿元，项目总投资 69,343.77 万元，已投资 49,873.58 万元，目前项目正在有序推进，其中人民路西段停车场及冯异路停车场项目处于收尾阶段，文峰路东段地下停车场、人民路东段地下停车场项目及文化路地下停车场项目仍在建设中，暂未运营，未产生运营收益。

#### （四）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 1、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

发行人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信息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1）2022 年河南省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2024 年付息公告【2024-03-15】

（2）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动的公告【2024-04-24】

（3）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中介机构发生变动之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2024-04-24】

<sup>1</sup> 宝丰县第一高级中学与远东宏信开展融资业务，由发行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于宝丰县第一高级中学未按时偿还租金，远东租赁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冻结并扣划走发行人企业债专户资金 92.87 万元，92.87 万元为利息费用，募集资金本金部分已使用完毕。

(4) 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04-30】

(5) 2022 年河南省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2023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并企业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2024-06-28】

(6) 2021 年河南省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2022 年河南省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2024 年跟踪评级报告【2024-07-26】

(7) 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中期报告【2024-08-31】

(8) 关于召开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2 父城 01/22 父城文投债 01”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2024-09-12】

(9) 关于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2 父城 0122 父城文投债 01 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取消的通知【2024-09-25】

(10) 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关于票据逾期的公告【2024-12-09】

(11)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票据承兑逾期事项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24-12-09】

## 2、上海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发行人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信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1) 2022 年河南省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2024 年付息公告【2024-03-15】

(2)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中介机构发生变动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2024-04-24】

(3) 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动的公告【2024-04-24】

(4) 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2024-04-30】

(5) 河南省中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2024-04-30】

(6) 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04-30】

(7) 2022 年河南省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2023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并企业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2024-06-28】

(8) 2021 年河南省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2022 年河南省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2024 年跟踪评级报告【2024-07-26】

(9) 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中期财务报表及附注【2024-08-30】

(10) 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中期报告【2024-08-30】

(11) 关于召开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2 父城 0122 父城文投债 01”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2024-09-12】**

(12) 关于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2 父城 0122 父城文投债 01 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取消的通知  
**【2024-09-25】**

(13) 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关于票据逾期的公告  
**【2024-12-06】**

(14)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票据承兑逾期事项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2024-12-06】**

###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24 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审亚太审字(2025)00517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用自 2024 年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 (一) 发行人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同比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 30% 的原因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资产总计	1,208,419.57	100.00	1,211,528.32	100.00	-0.26	-
流动资产合计	1,175,103.79	97.24	1,178,721.02	97.29	-0.31	-
非流动资产总计	33,315.78	2.76	32,807.30	2.71	1.55	-
负债合计	321,055.70	100.00	328,364.05	100.00	-2.23	-
流动负债合计	268,300.30	83.57	273,383.21	83.26	-1.86	-

项目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同比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 30% 的原因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755.40	16.43	54,980.84	16.74	-4.05	-
所有者权益合计	887,363.87	100.00	883,164.27	100.00	0.48	-

### 发行人 2023-2024 年主要财务数据指标

单位: %、倍、亿元

	项目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同比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 30% 的原因
1	流动比率	4.38	4.31	1.62	-
2	速动比率	1.15	1.03	11.21	-
3	资产负债率	26.57	27.10	-1.96	-
4	EBITDA	0.94	1.62	-41.73	主要系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92	2.28	-59.65	主要系利润总额减少所致和资本化利息增加所致
6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
7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

注: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 EBITDA(息税摊销折旧前利润)=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6.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7.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短期偿债指标方面, 报告期末, 发行人流动比率为 4.38 倍, 同比上升了 1.62%。发行人速动比率为 1.15 倍, 同比上升了 11.21%。发行人流动资产对流动负债的覆盖程度较好, 短期债务偿付能力较强。

长期偿债指标方面, 报告期末, 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 26.57%, 同比下降了 1.96%。发行人资产负债率较低, 负债经营程度维持在较为合理水平, 属可控负债经营。

整体偿债指标方面, 报告期末, 发行人 EBITDA 同比下降了

41.73%，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同比下降了 59.65%，主要系利润总额减少所致和资本化利息增加所致。贷款偿还率 100.00%。利息偿付率 100.00%。

总体而言，发行人偿债能力较为稳定、负债水平不高、负债结构较为合理，具备一定的偿债能力。发行人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和盈利能力也为公司未来的债务偿还提供了良好的保障。

##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发行人 2023-2024 年营业收入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同比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 30% 的原因
营业收入	56,655.18	77,784.62	-27.16	-
营业成本	46,954.38	62,875.96	-25.32	-
营业利润	1,291.35	5,890.39	-78.08	主要系资产减值损失增加及营业外收入减少所致
净利润	2,126.12	7,206.82	-70.50	主要系资产减值损失增加及营业外收入减少所致

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其他业务两大板块。2024 年，两大板块业务收入分别为 56,621.48 万元和 33.70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9.94% 和 0.06%。

总体而言，发行人近年来经营稳健，报告期内，发行人因进行产业化转型，土地开发整理业务量较去年同期存在大幅下降情形，导致发行人净利润存在较大幅度下降，此变化系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转型所致，预计对偿债能力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三）发行人现金流情况

###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同比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 30% 的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47.65	-20,873.52	208.50	主要系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8.58	-7,319.49	78.30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增加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69.38	25,599.44	-178.40	主要系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和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9.68	-2,593.58	138.16	主要系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 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0,873.52 万元和 22,647.65 万元。2024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 208.50%。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 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319.49 万元和-1,588.58 万元。2024 年, 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 78.30%。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 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5,599.44 万元和-20,069.38 万元。2024 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178.40%。2024 年，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上升 138.16%。

总体而言，发行人经营现金流量结构符合行业和发行人自身特点。发行人投资活动及投资活动现金流结构有所改善。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有所减少。目前公司资金周转较为顺畅。

#### 四、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和其他债务融资工具

除本次债券外，截至目前，发行人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还存在以下已发行尚未兑付的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证券化产品、信托计划、保险债权计划等。

序号	债券名称或其他债务名称	发行品种	发行规模 (亿元)	未兑付本 金(亿 元)	发行期 限 (年)	起止日	发行利 率 (%)
1	2021 年河南省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	企业债券	3.00	2.40	7	2021 年 11 月 29 日 -2028 年 11 月 29 日	7.00
-	合 计	-	<b>3.00</b>	<b>2.40</b>	-	-	-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及其他债务余额为 4 亿元。

除上述列表外，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任何其他已发行尚未兑付的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证券化产品、信托计划、保险债权计划等。

截至目前，发行人已发行的企业债券及其他债务未处于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状况。

## 五、 担保人相关情况

### (一) 担保人基本情况

担保人名称：河南省中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鸽

注册资本：100 亿

注册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枫香街 173 号 4 号楼 12 层  
1211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融资担保业务；债券市场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非融资担保服务；融资咨询服务；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评级情况：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担保人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二) 担保人财务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担保人 2024 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5】第 ZB2458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用自 2024 年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担保人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担保人 2023-2024 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末金额	2023 年度/末金额
资产总计	1,752,696.85	1,527,738.92
负债总计	462,698.51	312,404.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9,998.34	1,215,334.44
资产负债率	26.40	20.45
营业总收入	92,695.02	84,673.40
营业利润	85,560.03	71,877.98
利润总额	85,559.98	71,877.96
净利润	62,706.53	52,97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819.94	61,604.14

## 六、 或有事项

### (一) 其他受限资产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受限资产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会计科目	2024 年度/末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1,010.08	保证金、定期存单
存货-土地使用权	95,440.69	贷款质押
长期应收款	8,920.64	贷款质押
合计	105,371.41	-

### (二) 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对外担保单位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宝丰县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48,048.30	66,607.81	-27.86
宝丰县荣泽水利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44,946.94	43,598.29	3.09
宝丰县建宝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5,436.56	40,796.56	-37.65
宝丰县道砥交通设施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43,439.69	37,574.01	15.61
宝丰县宝新实业有限公司	9,989.50	21,090.00	-52.63

宝丰县金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7,060.90	-100.00
宝丰县中诺热力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
宝丰县合盛砂石建材有限公司	-	4,950.00	-100.00
平顶山市金富建材有限公司	3,976.00	3,999.00	-0.58
宝丰县常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3,000.00	-100.00
宝丰县妇幼保健院	2,999.00	3,000.00	-0.03
平顶山市鼎茂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2,999.00	3,000.00	-0.03
中铁中浩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	3,000.00	100.00
平顶山市君安项目建设有限公司	2,999.00	2,999.00	-
河南省宝州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	1,999.00	-100.00
河南省宝州租赁有限公司	-	1,999.00	-100.00
宝丰县瑞城物业有限公司	1,881.00	1,900.00	-1.00
宝丰县兴宝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1,699.00	-100.00
宝丰县第一高级中学	-	1,692.21	-100.00
宝丰县金地土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4,728.24	1,200.00	1,127.35
平顶山市裕昌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1,199.00	1,200.00	-0.08
宝丰县丰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698.00	1,199.00	41.62
宝丰县禾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	1,099.00	-100.00
河南湛河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994.00	995.00	-0.10
宝丰县宝营建材有限公司	-	959.00	-100.00
宝丰县旺堂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900.00	-100.00
宝丰县富蒙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799.00	800.00	-0.13
宝丰县冠卓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	800.00	-100.00
宝丰县禾华建材有限公司	-	800.00	-100.00
宝丰县恒创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799.00	800.00	-0.13
宝丰县欧康储运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
宝丰县盛雅建材有限公司	799.00	800.00	-0.13
宝丰县智缘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
宝丰县宏欧实业有限公司	699.00	700.00	-0.14
平顶山市君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99.00	500.00	59.80
宝丰县文丰运输有限公司	498.00	499.00	-0.20
宝丰县豫宝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399.00	-100.00
宝丰县宝州商贸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
宝丰县润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
平顶山君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99.00	300.00	66.33
平顶山市华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
平顶山市新扬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

宝丰县大营镇卫生院	-	250.00	-100.00
宝丰县闹店镇卫生院	-	250.00	-100.00
宝丰县广电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160.00	-100.00
宝丰县石桥镇卫生院	-	160.00	-100.00
宝丰县杨庄镇卫生院	-	160.00	-100.00
宝丰县豫资建设有限公司	2,999.00	-	100.00
宝丰县宝腾实业有限公司	6,000.00	-	100.00
宝丰县瑞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	100.00
宝丰县顺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	-	100.00
宝丰县伟航运输有限公司	984.00	-	100.00
宝丰县文发销售有限公司	300.00	-	100.00
宝丰县鑫荣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99.00	-	100.00
宝丰县鑫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	100.00
宝丰县宜康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300.00	-	100.00
宝丰县臻品食材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	-	100.00
河南宝盛利来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1,300.00	-	100.00
河南省宝州文化体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990.00	-	100.00
河南中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982.00	-	100.00
平顶山宝源宾馆有限公司	300.00	-	100.00
平顶山鼎捷能源有限公司	300.00	-	100.00
平顶山市宝州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600.00	-	100.00
<b>合计</b>	<b>251,280.23</b>	<b>272,694.78</b>	

## 七、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应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八、 债券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天风证券作为 2022 年河南省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的债权代理人，报告期内按照本次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了本次债券的债权代理职责，对发行人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进行了持续跟踪，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

书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了债权代理人的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出具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如下：

2024年4月，天风证券针对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中介机构发生变更事项，披露了第一次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24年12月，天风证券针对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票据承兑逾期事项，披露了第二次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 九、 其他重大事项

### (一) 规范性文件规定和申请文件约定的重大事项

根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监管部门相关文件和《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等申请文件，经发行人确认，发行人重大事项情况如下：

序号	重大事项	有√ 无-
1	发行人名称变更、股权结构或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	-
2	发行人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具有同等职责的机构、信用评级机构。	√
3	发行人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发生变动。	-
4	发行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无法履行职责。	-
5	发行人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变更。	-
6	发行人发生重大资产抵押、质押、出售、转让、报废、无偿划转以及重大投资行为或重大资产重组。	-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
8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者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
9	发行人股权、经营权涉及被委托管理。	-
10	发行人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
11	债券担保情况发生变更，或者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12	发行人转移债券清偿义务。	-
13	发行人一次承担他人债务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或者新增借款、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

14	发行人未能清偿到期债务或进行债务重组。	-
15	发行人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市场自律组织作出的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
16	发行人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
17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18	发行人出现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	-
19	发行人分配股利，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
20	发行人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
21	募集说明书约定或企业承诺的其他应当披露事项。	-
22	募投项目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和使用计划，或者导致项目预期运营收益实现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
23	其他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事项。	√

## （二）已发生重大事项的说明及其处理

有 无

### 1、已发生重大事项之一

发行人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具有同等职责的机构、信用评级机构。

#### （1）变更前中介机构名称及其履职情况

发行人原审计机构为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十层 1001

成立日期：2013-12-1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9698790Q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2）变更原因和决策程序

为更好地推动公司业务发展，推进公司财务规范性，保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根据公司的统一安排及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改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年度合并及所属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工作。

此次变更已履行内部程序，变更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3）新任审计机构基本情况及资信情况

新任审计机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成立日期：2013-01-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61301173Y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

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发行人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了《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动的公告》。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中介机构发生变动之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 2、已发生重大事项之二

其他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事项。

截至本分析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为宝丰县荣泽水利设施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泽水利”）在对外融资活动中提供担保，近期因被担保人与债权人合同纠纷，债权人对其提起诉讼，发行人作为担保人，银行账户被一同冻结，导致公司到期商票无法按期归还，相关逾期票据共计 2,200 万元。

发行人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披露了《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关于票据逾期的公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披露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票据承兑逾期事项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 （2）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发行人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了《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动的公告》。发行人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关于票据逾期的公告》，并积极推动宝丰县荣泽水利设施建设有限公司与河南农投乡村振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乡村振兴公司”）达成和解事宜。截至本报告报出日，荣泽水利与乡村振兴公司已完成沟通并商议和解细节，计划盘活自有资产，先行偿还 500 万元，剩余款项将达成协议分期偿还。完成后乡村振兴公司将撤销该起诉讼，公司账户将同步解冻，届时可偿付逾期商票。

发行人整体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上述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中介机构发生变动之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并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披露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票据承兑逾期事项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票据承兑逾期事项，以及可能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影响的相关风险。

## 十、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一）发行人为绿色企业债券发行人

2022 年河南省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停车场建

设专项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00 亿元，其中 1.60 亿元用于宝丰县地下停车场项目，0.4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建设主体为发行人。截至 2024 年末，募集资金剩余 0.00 亿元，项目总投资 69,343.77 万元，已投资 49,873.58 万元，目前项目正在有序推进，其中人民路西段停车场及冯异路停车场项目处于收尾阶段，文峰路东段地下停车场、人民路东段地下停车场项目及文化路地下停车场项目仍在建设中，暂未运营，未产生运营收益。

发行人自有资金充足，已使用自有资金完成 21 父城 01 的 2022-2024 年度利息支付以及 22 父城 01 的 2023-2025 年年度利息支付。

预计上述事项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无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将尽快展开项目经营工作，以实现项目投入资金的回款，同时在到期兑付三个月前根据情况预留偿债资金，妥善落实偿债资金来源。

## 十一、 总结

综上所述，发行人偿债能力较为稳定、负债水平不高、负债结构较为合理，具备一定的偿债能力。在保持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和盈利能力模式下，发行人未来的债务偿还存在较好的保障。总体而言，发行人对本次债券本息具有较好的偿付能力。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2022 年河南省平顶山父城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2024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并企业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